证券代码: 832463

证券简称: 月旭科技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 月旭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 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11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 次股票发行方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018年12月3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此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公司 2018 年 11 月 12 日披露《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披露《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公司拟向屠炳芳、 任兴发等 29 名自然人以 4.00 元/股的价格发行 1,700,000 股,募集资金 6,8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包括用于 购买原材料、支付员工工资等。

2018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2019 年1月14日,公司披露《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的终止公告》:2019 年1月29日,公司披露《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变更募集资金专户 和调整缴款时间)》。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9年2月20日。本次募集资

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2月 28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9)03000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2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屠炳芳、任兴发等 29 位自然人缴纳人民币 6,80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700,000.00 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100,000.00元。

2019年6月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月旭科技(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371号)。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 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月旭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 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 制度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主办券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与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账户名称: 月旭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01000214002158

金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专户余额为 0.61 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6, 800, 000. 00
加: 上年度利息收入	7, 888. 76
减: 上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 799, 713. 23
二、上年度结余	8, 175. 53
加: 本年度利息收入	6.81
减: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 181. 73
三、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	0.61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月旭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